

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要求，我们作为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审核了公司提交的《关于转让瓴盛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《关于收购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《关于调整2022年关联交易预算的议案》，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的内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。

审计委员会委员：胡军统、杨放春、刘保钰

2022年11月3日